

证券代码：871408

证券简称：华壹国际

主办券商：国融证券

华壹（北京）国际文化产业股份有限公司续聘 2023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涉及会计师事务所提供的资料、信息，会计师事务所保证其提供、报送或披露的资料、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得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公司拟聘任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 2023 年年度的审计机构。

1. 基本信息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2013 年 9 月 2 日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地址：北京市丰台区丽泽路 16 号院 3 号楼 20 层 2001

首席合伙人：邹泉水

2022 年度末合伙人数量：106 人

2022 年度末注册会计师人数：507 人

2022 年度末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401 人

2022 年收入总额（经审计）：86,500 万元

2022 年审计业务收入（经审计）：72,100 万元

2022 年证券业务收入（经审计）：43,700 万元

2022 年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55 家

2022 年挂牌公司审计客户家数：494 家

2022 年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前五大主要行业：

行业代码	行业门类
I-63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C-CG-35	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
F-51	批发业
C-CH-38	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
I-64	互联网和相关服务

2022 年挂牌公司审计客户前五大主要行业：

行业代码	行业门类
I-65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C-CG-35	专用设备制造业
L-72	商务服务业
C-CH-38	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
C-CE-26	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

2022 年上市公司审计收费：6,975 万元

2022 年挂牌公司审计收费：6,776 万元

2022 年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0 家

2022 年本公司同行业挂牌公司审计客户家数：6 家

2. 投资者保护能力

职业风险基金上年度年末数：2,477.31 万元

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14,014.56 万元

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存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中存在承担民事责任情况。

2020 年 12 月 28 日，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因亚太

（集团）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的某客户债券违约被其投资人起诉承担连带赔偿责任一案，一审法院判决赔付本金 1,571 万元及其利息，本所不服判决提出上诉，2021 年 12 月 30 日二审法院维持一审判决。2022 年 8 月 5 日与投资人达成《执行和解协议》。

3. 诚信记录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10 次、监督管理措施 17 次、自律监管措施 4 次和纪律处分 5 次。

50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23 次、监督管理措施 32 次、自律监管措施 8 次和纪律处分 16 次。

（二）项目信息

1. 基本信息

项目合伙人：王季民，注册会计师，1994 年从事审计相关工作，证券服务业务从业年限为 20 年，未在其他单位兼职。2002 年开始在亚太会计师事务所执业，2023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

签字注册会计师：周铁华，2010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12 年开始在本所执业，具备证券服务业务经验，2024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黄健仁，注册会计师，从事注册会计师业务 20 年，2013 年至今在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从事审计业务，具备证券服务业务经验，具备相应专业胜任能力。

2. 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场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具体情况详见下表：

序号	姓名	处理处罚日期	处理处罚类型	实施单位	事由及处理处罚情况
1	王季民	2021 年 3 月 30 日	行政监管措施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湖北监管局	针对高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报及内控审计项目出具警示函
2	王季民	2022 年 4 月 14 日	行政监管措施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广东监管局	针对广东盛路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报审计项目出具警示函
3	周铁华	2022 年 9 月 28 日	行政处罚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浙江监管局	针对浙江仁智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报审计项目的行政处罚、通报批评
4	周铁华	2023 年 2 月 1 日	行政监管措施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监管局	针对深圳市经纬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报审计项目采取责令改正措施
5	周铁华	2023 年 2 月 23 日	自律监管措施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会计监管部	针对深圳市经纬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报审计项目采取自律监管措施

3. 独立性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4. 审计收费

本期(2023)年审计收费 10 万元，其中年报审计收费 10 万元。

上期(2022)年审计收费 10 万元，其中年报审计收费 10 万元。

审计收费定价是按照行业标准和市场价格，并经双方友好协商基础上的定价，不损害股东的合法权益。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董事会对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2024年3月4日，公司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生效日期

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华壹（北京）国际文化产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华壹（北京）国际文化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3月5日